

证券代码：838402

证券简称：硅烷科技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1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孟国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3,505,03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3,504,9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6%；反对股数 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4%；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一	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的议案	0	0	100	0.00004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南文丰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王金阁、毕国庆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四、风险提示

是否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是 否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2 日